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7-058

##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7月14日以现场方式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803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刘恩臣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华梦阳先生、财务总监李玉玲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同意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全部成就，本次解锁涉及的激励对象为449名，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5.9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9%。根据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董事会按照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取消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取消授予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取消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迪科远望拟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主营业务不受影响和资金本金安全有保障的基础上进行的，同时也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其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五日**